

证券代码：600710

股票简称：常林股份

编号：临 2011-26

## **常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常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8月21日分别以书面、传真、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2011年8月31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分别为吴培国、王伟炎、蔡中青、韩学松、宁宇、陈文化、李远见、高智敏、郑毅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决议具有法律效力。会议由董事长吴培国先生主持，会议经过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 1、关于对常州常林创新科技有限公司清算的议案

常州常林创新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创新科技”）是常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控股子公司，注册资本人民币50万元，其中公司持股比例为64%，主营业务范围为：机械及电子计算机类技术开发、转让、咨询和服务；工业生产资料（除专项规定）、仪器仪表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、文教用品。截止2011年7月31日，创新科技总资产为人民币107.34万元，净资产为人民币59.58万元，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8.35万元。

为减少公司的管理层次，同时考虑到创新科技经营范围小，与公司主业关联性不强，已不适应公司发展需求。公司拟对子公司创新科技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进行清算。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。

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；

### 2、关于公司的中外合资公司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的议案

常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常林股份）的中外合资公司现代（江苏）工程机械有限公司[以下简称现代（江苏）]近年来取得了高速发展，为进一步适应现代（江苏）发展需求，获得良好的投资收益，合资双方一致同意利用现代（江苏）未分配利润约 1,500 万美元转增现代（江苏）资本，合资双方此次出资比例与合资比例相同，即中方股东常林股份出资比例为 40%，计约 600 万美元，外方股东出资比例为 60%，计约 900 万美元。

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；

特此公告。

常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1年9月1日